

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8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3名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监事会主席史庆书主持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经认真审议、投票表决，全体监事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（一期）”结项的议案。

监事会审议后认为：公司此次将“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（一期）”结项事项，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因此，同意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，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，后续科学、审慎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的3人，反对的0人，弃权的0人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。

监事会审议后认为：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，内部控制逐步完善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

之规定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在最高额度不超过 78,000 万元人民币（含本数）范围内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产品不得质押，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的 3 人，反对的 0 人，弃权的 0 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12 月 14 日